

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4月11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并于2017年6月6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上述议案已经2017年6月28日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分别于2017年4月13日、2017年6月8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公告》以及2017年6月2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1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章程修订对照表》。

公司已于近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变更情况如下：

变更前	变更后
许可项目：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大型物件运输（二类），大型物件运输（四类），国际道路普通货物运输；道路货运站（场）经营；煤炭批发。一般经营项目（国家法律、法规规定有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需取得专项审批待取得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和颁发的行政许可证书后方可经营，具体经营项目以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和颁发的行政许可证为准）：铁路、公路货物运输代理；装卸、搬运服务、国内劳务输出；国际货运代理；物流园管理服务；仓储服务；综合物流服务；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停车服务、过磅服务；物流配送服务；货运信息、商务信息咨询；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化工原料（危险化学品出外）、焦炭，矿产品、铁精粉、生铁，化肥，建材、金属制品，油田	许可经营项目：（具体经营项目和期限以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或颁发的行政许可证书为准）：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大型物件运输（二类），大型物件运输（四类），国际道路普通货物运输；道路货运站（场）经营；煤炭批发。一般经营项目：（国家法律、法规规定有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需取得专项审批待取得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或颁发的行政许可证书后方可经营，具体经营项目期限以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和颁发的行政许可证为准）：铁路、公路货物运输代理；装卸、搬运服务；国内劳务输出；国际货运代理；物流园管理服务；仓储服务；综合物流服务；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停车服务、过磅服务；物流配送服务；货运信息、商务信息咨询；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物资，石油制品的销售；工程机械租赁，房屋租赁。	化工原料（危险化学品出外），焦炭，矿产品、铁精粉、生铁，化肥，建材，金属制品的销售；工程机械租赁，房屋租赁；油田物资，石油制品的销售；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无车承运）；软件开发；网络技术开发；互联网信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的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信息技术咨询；信息技术服务；建筑安装工程；农机销售。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本公司《章程》中第 2.02 条“公司的经营范围”条款按上述内容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后的《公司章程》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巨潮资讯网。

特此公告

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1 日